

2017 年度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
生育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预算

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起草相关的地方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协调推进我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各镇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组织实施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参与食品、食品添加剂及相关产品新原料、新品种的安全性审查。

4、负责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贯彻执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制度和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规范卫生技术人员职业道德。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协同管理卫生医疗服务价格和规范服务行为。依法监督管理血站的采供血及临床用血质量，组织协调全区无偿献血工作。

6、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7、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8、贯彻中西医并重方针，推进中医药的继承与创新，推动中医药现代化。

9、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管理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优生优育

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10、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11、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12、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13、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14、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参与制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调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5、指导镇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16、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指导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17、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委保健办、区公民无偿献血工作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区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区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8、承办区人民政府、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2、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是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置 10 个内设机构：秘书股、体制改革与政策法规股、信息统计股（加挂考核评价办公室牌子）、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监督股（加挂区卫生应急办公室）、医政股（加挂中医股、基本药物制度股牌子）、基层指导与妇幼健康服务股、科技宣传技术股、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股、人事股、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按照安府办[2014]6 号、安机编[2016]16 号文件精神，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编制 37 名，其中：行政编制 30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 名，参照公务员编制 1 名，后勤服务人员 5 名。

2016 年末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34 人，退休人员 15 人。另外，潮安区万峰林场卫生所事业编制 2 名，在编在职 1 人，退休 2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7 年是贯彻落实区第一次党代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争当粤东西北县域科学发展排头兵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全区卫计系统上下将围绕落实市“百团大战”、打好区“重点项目攻坚战”，着力打造民生事业等“四个升级版”，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决战决胜 2017，全面实施卫生强区建设，全面提升全区卫生工作整体水平；继续稳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深化计生服务管理改革；加强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改造提升公立医院办医水平；扎实做好疾病预防控制；加强综合监督管理，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深化党风政风行风建设，树立行业良好形象。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757.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8 万元，增 0.78%。增加原因主要是人员调资，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7.5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支出预算总规模、各类支出预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2017 年支出预算 757.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5.50 万元，占 56.17%，比上年增加 45.38 万元，增加 11.9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0.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1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调资，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预算 332 万元，占 43.83%，比上年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0.63%。主要原因是：减少上年结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项目资金及非税支出项目资金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11.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减少 9.23%。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1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出国团组 1 个、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工作人员公务出境参加会议等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减少 18%，主要原因：公车改革，减少公车运行费用。主要包括：（1）报废 0 辆、更新购置 0 辆，购置支出 0 万元，平均每辆 0 万元；（2）公务车保有量 2 辆，全年运行费支出 8.2 万元，平均每辆 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减少 18%，原因是公车改革，减少公车运行费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6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餐费用。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减少 13.33%，原因是落实上级厉行节约精神，减少公务接待费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6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18 万元，增加 38.04%，主要原因是机关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包括办公费 8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水电费 6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 万元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 33 万元，其中：工程采购 0 万元，货物采购 33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净值 1339.32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137.31 万元，通用设备 172.67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29.34 万元。

（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区本级 2016 年度财政资金支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项目和连续 2 年以上（含 2 年）区本级财政资金支出各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跨年度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区级财政资金支出

0 万元。

本年度本局涉及大额项目发生数为零，与上年持平。今后，我局将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五）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7年预算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7575000.00	一、基本支出	757500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75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757500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七、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575000.00	支出总计	7575000.00

预算02表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757500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75000.00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专项收入	
教育收费	
统管资金	
其他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57500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七、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575000.00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255000.00
工资福利支出	3008000.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1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对企业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二、项目支出	3320000.00
基本建设类	
经济发展类	
还贷类	
民生配套类	800000.00
部门运转类	1520000.00
其他	100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757500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7575000.00

预算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收入	2017年预算	支出	2017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575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7575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7575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75750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75000.00	4255000.00	25200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000.00	55200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000.00	552000.00	
2080504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000.00	13200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000.00	420000.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741000.00	3421000.00	2520000.00
2100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5784000.00	3264000.00	2520000.00
2100101行政运行	5784000.00	3264000.00	252000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800000.00		800000.00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800000.00		800000.00
21011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医疗	157000.00	15700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57000.00	1570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2000.00	28200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2000.00	282000.00	
2210201住房改革支出	282000.00	28200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2017年预算
	合计	425500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00800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2900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32000.00
	[30103] 奖金	7000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0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0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000.00
	[30201] 办公费	80000.00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30204] 手续费	10000.00
	[30205] 水费	10000.00
	[30206] 电费	50000.00
	[30207] 邮电费	3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00
	[30211] 差旅费	90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1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00
	[30215] 会议费	10000.00
	[30216] 培训费	4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000.00
	[30226] 劳务费	4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00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1000.00
	[30302] 退休费	132000.00
	[30304] 抚恤金	1100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82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600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2017年预算
	合计	33200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000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000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000.00
	[3039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00000.00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18000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00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8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2017年机关运行经费	696000.00
2017年“三公”经费	11800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000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200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00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6000.0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此表为空表			
...			

